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及相关规定，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2020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93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31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3.06 元。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562,886,000.00 元，扣除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 61,231,689.1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1,654,310.87 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 39,826,839.62 元后实际资金到账 523,059,160.38 元，差额 21,404,849.51 元为剩余发行费用。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由主承销商申港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 4 个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收到款项合计 523,059,160.38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 7568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情况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341	30,305.92	0.00	2022年3月销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293878	10,859.52	0.00	2022年4月销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810880100008842	4,000.00	0.00	2021年8月销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023808500285	5,000.00	0.00	2021年8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402	0.00	0.00	2022年9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开发区支行	36050164016400000950	0.00	0.00	2022年9月销户
合计			50,165.44	0.00	-

注：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系其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表格中的初始存放金额系募集资金净额。

（二）2022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641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51,701,308 股，发行价格为 19.29 元/股。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7,318,231.3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5,851,308.2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1,466,923.08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1,701,30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19,765,615.08 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含税）13,973,182.31 元后实际资金到账 983,345,049.01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差额 11,878,125.93 元为尚未支付的剩余发行费用。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账号：

44050171503500001665) 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2 年 4 月 8 日收到款项 983,345,049.01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了众验字(2022)第 03551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44050171503500001665	98,334.50	0.00	2025 年 3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开发区支行	36050164016400001040	0.00	0.00	2025 年 2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营业部	15600333333333	0.00	0.00	2024 年 4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233922000138	0.00	0.00	2025 年 3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755952704810508	0.00	0.00	2024 年 6 月销户
合计			98,334.50	0.00	-

注: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系其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 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32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424,219 股,发行价格为 13.13 元/股。

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5.4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094,182.9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4,905,812.57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1,424,21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33,481,593.57 元。实际到账金额情况:扣除承销费用(含税)3,880,000.00 元后实际资金到账 146,119,995.47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之间差额 1,214,182.90 元为尚未支付的剩余

发行费用。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公司 2 个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收到款项合计 146,119,995.47 元【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账号：2008022729200394045）收到款项 70,000,000.00 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龙海支行（账号：44233101040000015）收到款项 76,119,995.47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众验字（2022）第 07638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情况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体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394045	7,000.00	0.00	2023 年 4 月销户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龙海支行	44233101040000015	7,612.00	0.00	2025 年 3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支行	9550880233922000318	0.00	0.00	2023 年 10 月销户
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364899991011000272639	0.00	0.00	2025 年 3 月销户
赣州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5950010010120100073448	0.00	0.00	2025 年 3 月销户
合计			14,612.00	0.00	

注：江西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系其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1。

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2。

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2020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二）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变更用于投入“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2.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原因，主要是由于 Mini LED 至今尚未大规模放量且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行的因素，基于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决定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提升公司的厚铜板、铝基板、汽车电子用 PCB，和其他特殊板的生产能力，进一步完善 PCB 多元化产品线，从而满足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募投项目的变更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是对公司目前产品结构的重要拓展与补充，可以延伸公司的业务服务半径和服务能力，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

3. 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变更程序	批准机构	披露情况
江西科翔Mini LED用PCB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240万平方米项目	14,111.34	94.08%	详见本报告三、3、(2)	详见本报告三、3、(1)	股东大会	详见本报告三、3、(3)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度11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项目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申港证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0）第7912号）。2020年12月2日，公司将1,800.00万元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出。

2.2022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4,565.1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东科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专审字（2022）第03976号）。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已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出4,342.46万元，其中置换自有资金直接支付金额895.46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的金额 3,447.00 万元，剩余未置换的金额不再置换。

3.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2020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50,165.43	50,884.34	718.91	注

注：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718.91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1.43%，主要系该项目使用了部分募集资金的存款和理财收益。

(二) 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97,146.69	93,478.08	3,668.61	注

注：上表中的实际投资金额为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该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3,668.61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 3.78%，主要原因系项目结项时存在尚未支付的尾款。由于相关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部分资金支付节点，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三) 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江西科翔 Mini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14,490.58	529.10	13,961.48	注 1

投资项目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注 1）	14,111.34	14,697.20	585.86	注 2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变更用于投入“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注 2：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项目变更时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585.86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4.15%，主要系实际投资金额包含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款和理财收益。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二期）的实施主体为江西科翔，为了便于经营管理、统筹安排生产、提高生产效率，一期、二期设备存在共同使用情况，因此，江西科翔统一采购与销售的管理体系，共同核算收入、成本、费用，未单独核算一期、二期的效益。在实际计算一期、二期募投项目效益时，若实际产量超过一期设计产能，则一期产能利用率按 100%，超过一期设计产能的实际产量为二期的产量，二期的累计产量除二期的累计设计产能为二期的产能利用率，实现效益系根据该项目总效益*（一期或二期产量/项目总产量）计算所得。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未达到承诺业绩的主要原因是受全球 PCB 行业竞争加剧及市场需求结构性调整影响，行业整体面临价格下行压力，部分中低端产品均价仍未止跌回升。在此背景下，公司新投产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因良率波动及初期固定成本分摊较高，短期内未能实现规模效益；同时，受订单量阶段性不足影响，产能利用率较低进一步推高单位生产成本。

七、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2020 年度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4.9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现金管理产品等，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二）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科翔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73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

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科翔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9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使用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科翔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经保荐机构督促及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进行现金管理工作中，由于公司财务人员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理解偏差，误以为 2022 年 4-5 月审议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可用于 2022 年 8 月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导致部分时间段公司使用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超过 2022 年 8 月审议通过的额度，最高额超出授权使用额度 495.00 万元。

公司上述情况系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超额进行现金管理的主

观故意，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已认真反思总结，并组织了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相关制度的全面学习，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超额使用 49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科翔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5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包括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和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5.50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9.00 亿元），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期限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孙）公司（含下属控股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40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募集资金（包括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和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不超过 2.40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 9.00 亿元），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存放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使用 2022

年4月及2022年8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已注销。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0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的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50,165.43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719.11万元，实际投资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50,884.34万元，结余0.19万元，转入结算账户。

（二）2022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129.00万元（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145.02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6.33%，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存在尚未支付的尾款，系部分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到部分资金支付节点所致。为最大限度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结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2.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

低了项目总支出，故形成了资金节余。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也产生一定的利息收入。

(三) 2022年8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14,490.58 万元，募集资金存款和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737.18 万元，实际投资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529.10 万元，实际投资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14,697.20 万元，结余 1.46 万元，转入结算账户。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4日

附件 1-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 年度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50,165.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0,88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 年度：1,800.00				
						2021 年度：39,110.97				
						2022 年度：9,973.3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74,288.30	50,165.43	50,884.34	74,288.30	50,165.43	50,884.34	718.91（注）	2021 年 9 月 30 日
合计			74,288.30	50,165.43	50,884.34	74,288.30	50,165.43	50,884.34	718.91	-

注：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718.91 万元，主要系该项目使用了部分募集资金的存款和理财收益。

附件 1-2：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97,146.6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93,478.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2022 年：46,567.78				
						2023 年度：37,015.44				
						2024 年度：6,945.65				
						2025 年 1-6 月：2,949.2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110,000.00	97,146.69	93,478.08	110,000.00	97,146.69	93,478.08	3,668.61 (注)	2023 年 10 月 31 日
合计			110,000.00	97,146.69	93,478.08	110,000.00	97,146.69	93,478.08	3,668.61	

注：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超过实际投资金额 3,668.61 万元，主要系部分项目尾款暂未支付所致。公司将该部分尚未支付的尾款先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按照相关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

附件 1-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 8 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490.5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226.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411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97.38%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 2023 年度：1,796.10 2024 年度：11,799.81 2025 年 1-6 月：1,630.3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江西科翔 Mini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江西科翔 Mini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	15,000.00	14,490.58	529.10	15,000.00	14,490.58	529.10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注 1）		14,111.34	14,697.20		14,111.34	14,697.20	585.86（注 2）	尚在建设中
合计			15,000.00	不适用	15,226.30	15,000.00	不适用	15,226.30	不适用	

注 1：经内部审批，公司将“江西科翔 Mini LED 用 PCB 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变更用于投入“年产高多层线路板 240 万平方米项目”。

注 2：实际投资金额高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585.86 万元，主要系实际投资金额包含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款和理财收益。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2025 年 1-6 月		
1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	96%	注 1	-3,764.83	-4,769.32	-7,339.62	-1,679.78	-17,553.55	否
2	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	62%	注 2	不适用	-2,562.44	-7,369.46	-1,221.58	-11,153.48	否
合计				-3,764.83	-7,331.76	-14,709.08	-2,901.37	-28,707.03	

注 1：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一期）建设期为 24 个月。建成后第 3 年起达产，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90,299.64 万元，新增净利润 10,197.14 万元，投资回收期（税后）6.81 年。

注 2：江西科翔印制电路板及半导体建设项目（二期）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5.28%，建成后第 4 年达产，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147,042.57 万元，新增净利润 12,951.02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39 年（含建设期）。